111 學年度財團法人臺灣省臺中市水湳佛教蓮社 附設臺中市私立慈蓮幼兒園招生簡章

一、依據 110 年 12 月 3 日修正發布「教育部推動及補助地方政府與私立教保服務機構合作提供準公共教保服務作業要點」第 12 點辦理。

二、新生登記資格

105年9月2日至109年9月1日間出生者,得辦理新生登記,具下列 資格者,依順位優先錄取,一般生次之:

(一)第一優先:依幼兒教育及照顧法施行細則第4條規定,低收入戶子女、中低收入戶子女、原住民、特殊境遇家庭子女及父母為中度以上身心障礙者子女。

(※身心障礙幼兒,請經本縣(市)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鑑定安置後入學。)

- (二)第二優先:本園在校生之兄弟姊妹。
- (三)第三優先:教職員工之兒女。

以上具優先錄取資格者,於登記報名時,須檢附相關佐證文件正本(驗 畢後歸還)。

(※社政單位開立之低收、中低收、特境證明;戶籍資料記載原住民族資格;父或母中度以上身心障礙證明。)

三、招生人數

本園核定招收人數(2歲-入國小前)為145人,扣除在園生直升人數115人,可招收名額共計30人。

- (一)3 歲-入國小前:16 人。
- (二)2 歲-未滿 3 歲:14 人。

四、辦理期程

- (一)招生簡章公告:111 年 4 月 19 日前公告於本園網站 (網址 https://0422913622. topschool. tw/Home/Main)。
- (二)預約參觀時間:111 年 4 月 19 日上午 9 時至 5 月 14 日下午 16 時,請洽 行政黃老師登記(電話:04-22913622)。

(三)新生登記時間

- 1、第一階段(優先入園):111 年 5 月 18 日上午 9 時至 5 月 18 日下午 16 時, 於慈蓮辦理登記。
- 2、第二階段(一般生):111年5月19日上午9時至5月19日下午16時, 於慈蓮辦理登記。
- (四)抽籤時間:111年5月20日上午10時,於慈蓮辦理抽籤,錄取名單公

告於本園網站-校園訊息

(網址 https://0422913622.topschool.tw/Home/Main)。

(※各階段登記人數超過可招收名額時應採公平、公正、公開原則辦理抽籤,未抽中者依抽籤順序全數列入備取名單;登記人數未額滿者,全數錄取。)

(五)錄取名單公告時間:111年5月20日下午15時,公告於本園網站-校園 訊息

(網址 https://0422913622.topschool.tw/Home/Main)。

(※公告錄取名單為維護個資,幼生姓名採部分遮蔽,請配合編號檢視。)

(六)報到時間

- 1、正取生:111年5月24日上午9時至5月24日下午4時。
- 2、備取生:111年5月25日上午9時至5月25日下午4時。 正取生家長應於指定時間內,親洽行政黃老師辦理報到,逾期未完成報 到者視同放棄,本園得通知備取生依序遞補。
- (七)註冊時間:111年8月1日至8月12日。
- (八) 開學日期: 111 年8月1日。

五、其他

- (一)雙(多)胞胎籤卡由家長或監護人自行決定採「合併一籤」或「個別一籤」, 合併一籤者,抽中者全數錄取,未抽中者全無;個別一籤者,抽中之幼兒 錄取,未抽中者無;若抽中最後一個缺額者,雙(多)胞胎之其他幼兒得列 入後補名單第一順位。
- (二)備取生資格得保留至 111 年 8 月 12 日止;逾保留期限或無備取名額可備取時,若仍有缺額,則由本園自行辦理招生。
- (三)已錄取幼兒因故放棄入園者,請於確認放棄一日內(遇例假日、停班或停課,順延至下一個工作日),以書面或電話通知本園,並簽具放棄錄取同意書(詳附件)。
- (四)109年9月2日以後出生者,於滿2歲生日當月,若本園仍有缺額始得就學。
- (五)本園收費規定依台中縣(市)政府核備項目及數額辦理,家長每月繳費不超過3,000元,第2胎子女繳費不超過2,000元,第3胎以上子女繳費不超過1,000元,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子女免費,繳費差額由政府協助支付;退費規定依台中縣(市)政府公告幼兒園收退費辦法辦理。
- 六、本簡章經台中市政府教育局 111 年 02 月 17 日中市教幼字第 1110011982 號函備查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111 學年度財團法人臺灣省臺中市水湳佛教蓮社 附設臺中市私立慈蓮幼兒園(準公共)放棄錄取同意書

幼生姓名		家長/監護人姓名				
委託人姓名		聯絡電話				
本人為幼生之(關係),原參加貴園優先/一般入園招生登記(正/備取),因 因素所致,同意放棄錄取資格,日後若有就學需求,採重新登記,特此通知。 此致 財團法人臺灣省臺中市水滿佛教蓮社附設臺中市私立慈蓮幼兒園						
家長/監護人/委託 人簽章		幼兒園戳章				

第一聯 幼兒園留存

填表日期

※本同意書所蒐集之個人資料,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之規定,僅為本園為招生登記目的進行蒐集、處理及利用,不另作其他用途。

年

月

111 學年度財團法人臺灣省臺中市水湳佛教蓮社 附設臺中市私立慈蓮幼兒園(準公共)放棄錄取同意書

附件

日

幼生姓名	家長/監護人姓名	
委託人姓名	聯絡電話	

本人為幼生之(關係),原參加貴園優先/一般入園招生登記(正/備取),因 因素所致,同意放棄錄取資格,日後若有就學需求,採重新登記,特此通知。 此致

財團法人臺灣省臺中市水湳佛教蓮社附設臺中市私立慈蓮幼兒園

中華民國

家長/監護人/委託 人簽章		幼兒園戳章		
填表日期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第二聯 家長留存

※本同意書所蒐集之個人資料,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之規定,僅為本園為招生登記目的進行蒐集、處理及利用,不另作其他用途。